

证券代码：605008

证券简称：长鸿高科

公告编号：2025-027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4 月 9 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高新区新晖路 102 号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34,348,52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3.1352

注：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收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共有公司股份 3,216,400 股，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相关规定，该部分股份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本次股东会计算相关比例时已扣除上述已回购股份。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陶春风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

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白骅先生出席会议；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 议案名称：《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34,336,305	99.9977	2,420	0.0005	9,800	0.0018

- 2、 议案名称：《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534, 336, 305	99. 9977	2, 420	0. 0005	9, 800	0. 0018

3、 议案名称：《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534, 336, 305	99. 9977	2, 420	0. 0005	9, 800	0. 0018

4、 议案名称：《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534, 336, 305	99. 9977	2, 420	0. 0005	9, 800	0. 0018

5、 议案名称：《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534, 336, 305	99. 9977	2, 420	0. 0005	9, 800	0. 0018

6、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孙）公司预计 2025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534, 015, 905	99. 9378	322, 820	0. 0604	9, 800	0. 0018

7、 议案名称：《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34, 261, 345	99. 9837	84, 080	0. 0157	3, 100	0. 0006

8、 议案名称：《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34, 157, 925	99. 9644	180, 800	0. 0338	9, 800	0. 0018

9、 议案名称：《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91, 264, 211	99. 9866	2, 420	0. 0027	9, 800	0. 0107

10、 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534, 335, 185	99. 9975	3, 540	0. 0007	9, 800	0. 0018

11、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534, 282, 545	99. 9876	12, 720	0. 0024	53, 260	0. 0100

12、 议案名称：《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34,336,305	99.9977	2,420	0.0005	9,800	0.0018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515,392,16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17,582,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1,287,180	93.6566	84,080	6.1177	3,100	0.2257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649,980	98.1546	9,120	1.3772	3,100	0.4682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637,200	89.4742	74,960	10.5258	0	0.0000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6	《关于公司及	1,041	75.7982	322,8	23.4887	9,800	0.7131

	控股子(孙)公司预计 2025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740		20			
7	《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287, 180	93. 6567	84, 080	6. 1178	3, 100	0. 2255
8	《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183, 760	86. 1317	180, 800	13. 1552	9, 800	0. 7131
9	《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 362, 140	99. 1108	2, 420	0. 1761	9, 800	0. 7131
10	《关于提请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 361, 020	99. 0293	3, 540	0. 2576	9, 800	0. 7131
11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 308, 380	95. 1992	12, 720	0. 9255	53, 260	3. 8753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的议案为：议案 6、7、8、9、10、

11;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6、10、12，已经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3、本次的关联股东陶春风、宁波定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对议案 9 回避表决。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宁波）律师事务所

律师：叶元华、蒋卓伶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0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